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，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并充分表达意见。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，实到董事 12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关于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2. 关于公司办理授信额度业务的议案

同意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和平支行申

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 3.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立及贴现、商业承兑汇票的贴现、信用证、保函等信贷业务以及经过规范程序审批的其他业务范围，期限为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.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降低运营成本，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，将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时间不超过 6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有关详细内容见《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09-17）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9 年 8 月 25 日